


# 采购需求书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名称	东莞市东坑镇丁彭黄片区旧村污水管网改造工程-工程造价咨询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东莞市东坑镇工程建设中心 联系地址：东莞市东坑镇东安路 271 号城乡建设管理中心 6 楼 联系电话：0769-83861618 联系人：谢工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工程造价咨询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报名机构在采购公告规定的报名登陆中介超市报价及上传响应方案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包括但不限于： 1. 项目基本情况：主要通过分村实施挂壁管截污、新建污水管与化粪池、明沟加盖板等措施完善和解决现存问题，同时复核现有管网功能性是否满足使用，同步恢复巷道路面（附施工范围图）。



		<p>2. 服务类型及服务要求：根据业主要求，开展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工作，主要包括编制概算造价、预算造价、工程量清单、工程结算配合等工作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履约地点：广东省东莞市东坑镇。</p> <p>履约方式：按双方合同自行约定。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根据广东省物价局《关于调整我省建筑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（粤价函〔2011〕742号）、东莞市《东莞市财政投资项目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》文件作为收费依据，最终以东莞市财政局东坑分局审核为准。</p>
8	服务时间	<p>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，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暂定为90天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（具体以实际工作完成情况为准）。</p>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双方共同验收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



		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仲裁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 <p>1.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“合同范本”；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“合同范本”，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</p> <p>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2）。</p> <p>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</p>